

正 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遞送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花蓮縣吉安鄉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月3日

發文字號：吉鄉殯字第1140000083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為本鄉慈雲山火化場114年1月6日至1月20日每日每時段可火化具數調整為4具一案，特此公告。

依據：本鄉火化場機電設備改善案。

公告事項：為提供更好火化品質，本所將於旨案期間進行火化機具更新，為使服務不中斷，機具採2爐1組方式更新，期間每日每時段能提供之火化服務將減少為4具。

鄉長游淑貞